武定县应对新冠肺炎影响大幅增加名额面向全国开展基础教育学校专项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资格复审和面试公告

武定县基础教育学校面向全国应届高校毕业生专项招聘50名编制内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按照《楚雄州应对新冠肺炎影响大幅增加名额面向全国开展基础教育学校专项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公告》进度要求，现将资格复审和招聘面试考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面试原则要求

面试考试坚持德才兼备的标准，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统一政策、统一时间、统一组织的方式进行。

二、面试人选的确定

面试人选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按照进入面试人数与招聘岗位数2：1比例进行，比例内末位成绩并列和免笔试人员一并进入面试。资格复审合格人数与计划招聘人数未达到2:1的岗位和免笔试岗位，资格复审合格人员参加面试。所有参加面试的人员于6月19日进入武定前将“个人健康码”传真至武定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0878—8711577。

三、资格复审

（一）资格复审时间

2020年6月19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8:00）。

（二）资格复审地点

武定县教育体育局办公楼305室（幼儿教师岗位应聘资格复审）、306室（高中教师岗位应聘资格复审）。

（三）进入面试人员和免笔试人员须携带以下证件原件、复印件到指定地点进行资格复审：身份证、准考证、报名表、毕业证、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证。2020年毕业考生在6月19日前未取得毕业证的，则须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打印本人《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并于12月30日前提供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不按时提交的取消录用资格，按考试成绩依次递补。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的一年内提交教师资格证原件及复印件，否则依法予以解聘。

四、面试考试

（一）面试考试时间及地点

6月20日上午8:30，应聘者携带身份证、准考证达到武定一中、县幼儿园（原招银小学），填报疫情防控相关材料，迟到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面试期间通讯设备统一收存，服从管理。

1.高中教师岗位面试

2020年6月20日上午进行专业能力面试；下午进行综合素质面试。

面试地点：武定一中

面试分学科同步进行，每个学科由5名相应学科专家组成考评组。

专业能力面试（60分）：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体育10个学科由考评组命制面试题目，根据评分标准进评分。

综合素质面试（40分）：主要测试应聘者分析判断能力、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应变能力、计划组织协调能力等；体育学科采取应聘者到实地测试的方式进行。根据《武定县专项教师招聘面试评分表》评价标准进评分，成绩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按“四舍五入”办法处理

2.幼儿园教师岗位面试

2020年6月20日上午开展专业能力面试和美术技能面试（考生自带彩笔、彩泥、剪刀、手工纸<折纸>、卡纸、固体胶、铅笔、擦头；下午开展弹唱（乐器由学校提供）、舞蹈技能面试。

面试地点：武定县幼儿园

专业能力面试55分，美术、弹唱、舞蹈各15分，考评组根据《武定县专项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面试评分表》中的评价标准进行评分，成绩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按“四舍五入”办法处理。

五、综合成绩并列的处理办法

当综合成绩排名并列时，按照面试成绩高、少数民族、中共党员、本地生源（户口地就近）的优先顺序确定考察和体检人选。

五、纪律监督

（一）参加面试的考官应当对遵守职业操守、考官工作纪律和保密相关规定等做出承诺。有违纪违规行为的，要取消考官资格，并将违纪违规情况通报所在单位组织人事和纪检监察部门。

（二）凡与应聘人员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含拟制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或其他影响面试公正的面试考官、工作人员、监督人员，应实行回避。

（三）对违反面试纪律的应聘人员，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批评教育、取消面试资格、取消聘用资格处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建立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诚信黑名单。

（四）对违反操作规定、失密泄密、徇私舞弊等违纪违法行为的面试考官、工作人员、监督人员等，违纪行为纳入个人年度考核，并按规定严肃处理。构成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武定县教育体育局联系电话：0878-8835065

武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电话：0878-8878397

监督电话：0878-8835070

 武定县教育体育局

 2020年6月17日